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OL Capital Limited
中國網絡資本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3)

內幕消息 – 接納邀約函件

緒言

本公佈乃由中國網絡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三日有關可能收購之公佈(「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接納邀約函件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四日，就可能收購根據邀約函件之邀約已獲接納。就此方面，訂約各方須開始有關可能收購之正式協議之文件編製，並且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訂立正式協議。

一般事項

可能收購如作實，可能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之可能須予公佈交易。於訂立正式協議時，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作出公佈。

* 中文名稱僅供識別

鑒於完成可能收購須待達成邀約函件及正式協議內之先決條件，故可能收購未必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網絡資本有限公司
主席
莊舜而

香港，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由執行董事莊舜而女士(主席)、王炳忠拿督和江木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紹基先生、馬華潤先生及張健先生組成。